

## 关于开展 2020 年上海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提升工程 2.0 专项培训的通知

各区教育局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实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.0 的通知》（沪教委人〔2019〕57 号）的具体要求，有效推进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.0 的各项工作，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与发展，特开展上海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20 年专项培训。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对象

全面提升指导团队的信息化应用指导力、校长的信息化领导力和教师的信息化教学能力，2020 年专项培训将面向以下群体开展：

#### （一）区级管理者团队

以区教育局分管院长为第一责任人，可包含师训部、教研室、信息中心等相关人员组成区级管理者团队，共计 5 人。每区报 1 支区级管理者团队参加培训。

#### （二）校级管理者团队

以校长为第一责任人，包含能力提升工程具体负责人及其他相关人员，共计 4 人。每区报 3 支校级管理者团队，其中 1 支标杆校校级管理团队、1 支普通学校校级管理团队、1 支幼儿园园级管理团队参加培训。

#### （三）骨干教师

各区报中小学（含职校）骨干教师 14 人（尽量覆盖不同学段与学科），幼儿园教师 3 人，共计 17 位骨干教师参加培训。

## 二、培训内容

### （一）政策解读

通过文件解读、专题讲座等方式，了解教育信息化的相关政策。

### （二）理论与技术学习

根据区级管理者、校级管理者、骨干教师的不同需求，提供区域规划、整校推进、信息技术应用等方面的专业课程。

### （三）实践应用

通过方案设计、实践指导等方式，切实有效推动区域统筹规划、各校整校推进、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提升，实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。

## 三、培训安排

本次培训为 11 月 13 日至 12 月 10 日每周集中一天，一般为每周四，采用 CCTALK（校园版）开展线上培训。政策解读、理论与技术等在线视频支持回看，实践应用以成果为导向。

## 四、工作要求

1. 2020 年专项培训是“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.0”的重要组成部分，请各区要认真组织，将本次专项培训作为推动区级管理者信息化应用指导力提升、校级管理者信息化领导力提升、骨干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提升的重要举措，作为培养教师具有新时代教育发展理念、能够主动适应智能技术的变革、主动推动教育创新发展的重要抓手。

2. 请各区做好培训学员遴选工作，填写报名表（见附件 1），于 11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之前将纸质盖章版与电子版报送至上海市电化教育馆。本次培训纳入上海市教师培训体系，培训结果可作为“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.0”的学分子以认证。

3. 请各区通知参训人员于 11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14:00 进行平台调试，正式培训前 15 分钟进入平台，并做好培训人员的组织管理。培训过程严格执行相关防疫要求，确保安全。

联系人：市教委人事处 张瑾，联系电话：23116832；

市电化教育馆王英，联系电话：65834116；

邮箱：[wangying@shec.edu.cn](mailto:wangying@shec.edu.cn)；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大连路 1541 号 1202 室；

邮编：200083。

附件：2020 年专项培训报名表

上海市教师专业发展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 年 11 月 5 日



附件

### 2020年专项培训报名表

单位(盖章):

日期:

类型	师训号	姓名	单位	部门/学科	职务	联系电话	邮箱地址
能力提升工程 区级负责人							
区级 管理者团队							
校(园)级 管理者团队							

骨干教师


备注：表格可根据实际报名人数进行调整。